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于预计 2018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本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2018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如下：陈镇波预计为公司无偿提供借款 800 万；刘美丽预计为公司无偿提供借款 400 万；陈镇波、李小兰、陈欢预计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陈镇波以其自有房产为公司贷款 7000 万提供抵押担保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1. 陈镇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3.42%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小兰为其配偶；

2. 刘美丽为公司间接持股股东，穿透计算其持股比例为 7.74%；

3. 陈欢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镇波为父子关系。

4. 南昌建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为公司股东。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通过议案。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陈镇波、李小兰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三眼井 13 号 5 栋 3 单元 402 室	-	-
刘美丽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飞虹路 2 号 2 栋 1901 室	-	-
陈欢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三眼井 13 号 5 栋 3 单元 402 室	-	-
南昌建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南昌市新建区长堍工业大道三路 19 号 3 栋	有限合伙	刘美丽

(二) 关联关系

1. 陈镇波与李小兰为其夫妻关系；
2. 陈镇波与陈欢为父子关系。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陈镇波借款人民币 8,000,000.00 元，用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临时资金短缺使用。此借款均为无息借款且未设定任何担保或抵押。 2018 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刘美丽借款

人民币 4,000,000.00 元，用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临时资金短缺使用。此借款均为无息借款且未设定任何担保或抵押。2018 年公司预计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累计贷款金额人民币 70,000,000.00 元，上述贷款需要关联方陈镇波、李小兰、陈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镇波以其名下的住宅一套，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2018 年公司预计将自有房产产权编号：3 栋 34322 以 400 元/月租金出租给南昌建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资金资助为公司纯受益行为，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陈镇波以其名下一套房产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无需向其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关联方陈镇波、李小兰、陈欢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无需向其支付对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利益转移方向

上述行为均为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旨在解决公司发展过程中的资金不足问题，是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必要方式。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筹资，解决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